

萬有文庫

第一集一千種

王雲五主編

經學歷史

(三)

周予同註釋

商務印書館發行

東



經學歷史

(三)

周予同註釋

學生國學叢書

編主五雲王

庫文有萬

種千一集一第

史歷學經

冊 三

釋註同予周

路山寶海上
館書印務商 者刷印兼行發

埠各及海上
館書印務商 所行發

版初月十年八十國民華中

究必印翻權作著有書此

The Complete Library

Edited by

Y. W. WONG

THE HISTORY OF CLASSICAL STUDIES

with Introduction and Notes by

CHOW YU TUNG

THE COMMERCIAL PRESS, LTD.

Shanghai, China

1929

All Rights Reserved

經學歷史

訂正及補遺

序言頁四行四，「他們」當作「前二派。」

序言頁七行六，「富豐」當作「豐富。」

序言頁十二至頁十六，關於皮錫瑞傳略，近得武進李繹（法言）所撰皮錫瑞傳，附錄於下，以供參考。「皮錫瑞，字鹿門，湖南善化人也。選同治癸酉拔貢，中光緒壬午舉人。馳聘文場，聲名藉甚。初考郡國利病，有經世之志。三十以後，研求樸學，篤志窮經。初治尙書，主今文師說。晚貫羣經，創通大義。新會梁啓超稱其孝經鄭注疏取精用宏，曠古傑作。章炳麟亦稱其學鈞深致遠，上規西莊。主講南昌經訓書院，前後八年。門下生徒，如楊增華、夏敬觀、歐陽溥存，皆以文行顯于時。江右學風之盛，淵源所自，多出錫瑞之功。錫瑞純竺精勤，門弟子進見，坐定，即問近日讀何書。以書名答，即敍論是書本末得失，及其所應參考之籍，滔滔不自休。終歲幾不與外客通。江右大吏歲時來去，循例一謁

謝而已。攜一老僕，無眷屬相隨，居院中，寂然若安禪也。丁戊之交，膠案甫結，國勢益危。陳寶箴撫湘，江標、徐仁鑄相繼督學，置時務學堂，俾學者究心當世之務。錫瑞憫亂憂時，與譚嗣同、熊希齡、梁啟超等主持湖南南學會講席。所爲講義，貫穿漢宋，融合新舊。尤助康、梁公羊改制之說，卒以是罹黨禁。政變以還，爲御史某所彈，交地方官管束。每朔望，必至善化縣署投到。久之，始免。家居授徒，益研精經史。閉門著作，非學者不見。先是，錫瑞在湘贊新學甚力，而葉德暉等流蜚語，詆錫瑞附異端、悖正學，乃爲文千言自明所學，中言友道尤沉痛，類絕交論也。嗣俞廉三、趙爾巽爲湖南巡撫，先後聘充各學堂監督教習。凡湘中高等學堂、優級師範、中路師範、省立中學，均其親，成就尤衆。錫瑞平生略無嗜好，不御菸酒，僅每朝置百錢購糕片爲小食。在院課士擬作文，不加點，而博奧堅蒼，突過石筍。晚年學益邃，名益高，學者輒與俞樾、黃以周、孫詒讓并論。日本帝國大學教授文學博士狩野直喜尤重其書，盛稱晚清經師以錫瑞爲最偉也。光緒三十四年二月四日卒，年五十九。所著有今文尙書考證、尙書大傳疏證、古文尙書冤詞。

平議、古文尙書考實、尙書中候論辨證若干卷。中治鄭學，著有鄭志疏證、箴膏肓起廢疾發墨守疏證、聖證論補評、魯禮禘祫義疏證、六藝論疏證、孝經鄭注疏各若干卷。羣經則有五經通論、經學歷史、九經淺說、五經異義疏證、王制箋、漢碑引經攷、引緯攷、春秋講義若干卷。別有師伏堂筆記三卷、駢文、詩集、經訓書院自課文、蒙學歌訣各若干卷。都三百餘卷，百餘萬言，皆刊行世。贊曰：制舉廢而科學興，墨守舊章與高談新學者，遂如枘鑿不相容，而新舊之閔爭以起，此無經之病也。古者通經致用，無間新舊。錫瑞以博通羣經，實施教育，開闢新化，而湘學以名，是經師亦人師矣。」

序言頁十三行二，「康長素」改爲「康有爲」。行三，「廖季平」改爲「廖平」。行八，「志」當作「義」。

序言頁廿一行二，「以爲與六經相輔」句刪去。

凡例頁二行五，「漢學漢承記」當作「漢學師承記」。

頁七行十二，「誇」當作論。

頁八行五，「春秋長歷」，「歷」當作「曆」，下文凡「曆算」、「星曆」、「公曆」、「三統曆」、「乾象曆」等「曆」字皆當正作「曆」，不重注。

頁九行七，「宏」當作「弘」。

頁十一行一，「却」當作「卻」。

頁十四行九，小注「什」當作「十」。

頁十六行七，「盼」當作「盼」。

頁二十行十，「如朱子綱目有發明書法」，按發明書法係書名，清盧文弨補遼金元藝文志史部史學類著錄元尹起莘資治通鑑綱目發明五十九卷，劉友益資治通鑑綱目書法五十九卷。按二書今存，見明黃仲昭彙輯諸家資治通鑑綱目刊本中。

頁二十三行一，「邱治詩、書、禮、樂、易、春秋六經」，「邱」當作「丘」。凡孔子名皆當正作「丘」，下同，不重注。

頁二十五行二，「春秋屬商，孝經屬參」，按商，卜商，子夏之名；參，曾參，子輿之名；皆孔子

弟子傳見史記卷六十七仲尼弟子列傳。又二語曾見引於公羊隱元年疏及哀十四年疏。隱元年疏云：「孝經說云：孔子曰：『春秋屬商，孝經屬參。』然則其徵似之語獨傳子夏，子夏傳與公羊氏。」哀十四年疏云：「四科十人，游夏之徒，皆爲夫子之輔佐，故孝經說云：『春秋屬商，孝經屬參』是也。」據此，則參商實人名，原注（見本頁第十二行）以爲星名，誤，當依改。

頁二十八行十二，「刺」當作「刺」，下同，不重注。

頁三十一行四，「鄭州」二字當刪。

頁三十二行四，「灝」當作「顯」。

頁三十七行四，「王漁洋」改爲「王士禛」。

頁四十行二，「諡」當作「謚」。

頁四十一行一，「浮邱伯」，行三「左邱明」，行五「瑕邱江公」，「邱」皆當正作「丘」，下同，不重注。又行十，「苟况」，「况」當作「況」，下同，不重注。

頁四十一行八注⑤，按引語見劉向校荀子敘錄，注以爲本汪中述學荀卿子通論，當補正。

頁四十七行十三，「邈」當作「貌」。

頁五十三行一，「穎」當作「穎」。

頁六十一行一，「紀元」改爲「公元」，下同，不重注。

頁六十二行七，「梁邱」，「邱」當正作「丘」，下同，不重注。

頁七十四行十，「續碑傳習」，「習」當作「集」。

頁八十八行八，「問」當作「聞」。

頁八十四行十，「祇」當作「祇」。

頁八十六行十四，「周世家」，「周」當作「魯」。

頁九十一行四，「車服稽古之榮」，按後漢書卷六十七桓榮傳，「以榮爲少傅，賜以輜

車乘馬。榮大會諸生，陳其車馬印綬，曰：「今日所蒙，稽古之力也，可不勉哉！」按原注

於「稽古」二字未詳，當補正。

頁九十五行十二，「小康世」當改爲「昇平世」，與下「太平世」對文。

頁一百一行五，「病已」當作「病己」。行七，行八，「歷」當作「曆」。

頁百十一行十三，「嘉平」當作「熹平」。

頁百十五行九，「却」當作「卻」。

頁百廿四行十二，「穎川」當作「穎川」，下文同，不重注。

頁百三十一行九，「已」當作「己」。

頁百三十六行三，兩「疊」字當正作「疊」。注同，須依改，不重出。

頁百三十七行五，「伊河」，「雒河」當作「伊水」，「雒水」。行八，「礪冢山」當作「礪冢山」。

頁百四十一行三，行四，「稌」當作「稌」。行十一，「藉」當作「籍」。

頁百四十二行九，「師事京兆第五元先」當正作「師事京兆第五元先」。

頁百四十四行九，「藉」當作「籍」。

頁百四十五行九，「昭烈帝嘗自言周旋鄭康成間。」按華陽國志卷七劉後主志，「丞
相亮時，有言公惜赦者。亮答曰：『治世以大德，不以小惠，故匡衡、吳漢不願爲赦。先帝
(昭烈帝)亦言吾周旋陳元方、鄭康成間，每見啓告治亂之道悉矣，曾不語赦也。』」語
又見三國志蜀志劉後主傳裴松之注引。原注未詳，當據補。

頁百四十八行四，「耶」作當「耶」。

頁百五十一行二，「候」當作「侯」。

頁百五十二行一，「謀」當作「謀」。

頁百五十三行六，「候」當作「侯」。行九，「藥」當作「藥」。行十一，「藉」當作「籍」。

頁百五十四行五，「主」當作「至」。

頁百五十七末行，「榮」當作「榮」。

頁百五十八末行，「甯」當作「寧」。

頁百五十九行三，「椒」當作「叔」。

頁百六十行五，「宏」當作「弘」。

頁百六十三行四，「候」當作「侯」。

頁百六十八行九，「篇」當作「篇」。

頁百七十一行六，「慶歷」歷當作「曆」，下同，不重注。

頁百七十七首行「梁武時爲博士議駁」當正作「梁武時爲博士議駁」，又末行「盧」當作「廬」。

頁百七十八行十，「盧」當作「廬」。

頁百七十九行五，「詳加」當作「詳可」。

頁百八十四行四，「歷」當作「曆」。又「徵沈重於南荆」南荆指南朝，爾雅釋山「漢南曰荆州」，故以「南荆」連文。原注釋「南荆」語未合，當刪改。

頁百八十二行十三，「北周」二字刪。

頁百八十四首行「孔慶森」「慶」當作「廣」。又行七「劉獻之」當正作「劉獻之」。

頁百九十三行十三，梁帝武當正作梁武帝。

頁百九十九行七，稽康當作嵇康。

頁二百行四，當正作「原文隋作隨，蓋本字，唐人書隋字每正作隨。」

頁二百十一行四，楊瑒當作楊瑒。

頁二百十三行七，豈無佳處足證今本之譌脫者爲句，「證」字下句號當刪。

頁二百十五行八，撫當作撫。

頁二百十七行十七，禁當作迎，刺當作刺，「後歸」下當加讀號。

頁二百廿一行五，行七，慶曆當作慶曆。下文同，不重注。行八，勦當作勦。

頁二百廿二行三，允征當作胤征。下文同，不重注。

頁二百廿四行八，兩勦字當作勦。

頁二百三十四行二，陳搏當作陳搏。

頁二百四十行十二，贊當作贊。

頁二百四十四行四，「金滕」當作「金滕」。行八，「庚叔」當作「康叔」。

頁二百四十八行四，「關雎」當作「關雎」。

頁二百四十九行二，「乙酉」當作「巳酉」。

頁二百五十七行八，「紫薇」當作「紫薇」。

頁二百六十三行六，「丁巳」當作「丁巳」。行十一，「王與之」當加人名符號。

頁二百六十四行二、行三、行五，「易祓」當作「易祓」。

頁二百六十八行九、行十一、行十四，「黃幹」當作「黃幹」。

頁二百六十九行三，「禮書綱目」當作「禮經綱目」。行五，「歷辨」當作「曆辨」。

頁二百七十五行七，「陳皓」當作「陳澹」。

頁二百八十四行一，「丁巳」當作「丁巳」。

頁二百八十五行九注⑤，語見黎靖德朱子語類大全卷百〇九，原文云：「今時文賦卻

無害理；經義大不便，分明是侮聖人之言。」原注未詳，當據補。

頁二百八十六行五，「穎州」當作「穎州」。

頁二百九十行六，「非」當作「輩」。

頁二百九十一行十，「徒」當作「徒」。

頁二百九十四行七，「萬歷」當作「萬曆」，下文同，不重注。

頁二百九十五行七，「著申培」當作「若申培者」。

頁二百九十六行一，「况」當作「況」。

頁二百九十八行十，「己」當作「已」。

頁二百九十九行二，「剿」當作「勦」。

頁三百六行五，「玄燁」當作「玄燁」。

頁三百八行十二，「藝」當作「藝」。

頁三百九行九注①，按閣若璩潛邱劄記卷一云：「三百年文章學問不能直追配唐、宋及元者，八股時文害之也。」又卷二云：「余嘗發憤歎息三百年文章學問不能遠追

漢、唐及宋、元者，其故蓋有三焉：一壞於洪武十七年甲子定制，以八股時文取士，其失也陋……」與皮引語相似。

頁三百十一行二，「迴」當作「迴。」行五，「滕」當作「滕。」行十，「札」當作「割。」行十一，「梨洲」當作「黎洲」，下同，不重注。

頁三百十二行五，「露」當作「鷺。」

頁三百十九行五，「歷」當作「曆。」

頁三百二十五行十注④，按江藩作國朝漢學師承記，貽書諍之者係龔自珍，非焦循，皮書蓋偶誤。龔自珍定愈文集補編卷三與江子屏（藩箋云：大著讀竟。其曰國朝漢學師承記，名目有十不安焉，改爲國朝經學師承記，敢貢其說。夫讀書者，實事求是，千古同之。此雖漢人語，非漢人所能專。一不安也。本朝自有學，非漢學。有漢人稍開門徑而近加邃密者，有漢人未開之門徑，謂之漢學，不甚甘心。二不安也。瑣碎餽釘，不可謂非學，不得爲漢學，三也。漢人與漢人不同，家各一經，經各一師，孰爲漢學乎？四也。若以漢

與宋爲對峙，尤非大方之言。漢人何嘗不談性道，五也。宋人何嘗不談名物訓詁，不足概服宋儒之心，六也。近者有一類人以名物訓詁爲盡聖人之道，經師收之，人師擯之；不忍深論，以誣漢人，漢人不受，七也。漢人有一種風氣，與經無與，而附於經。謬以神龜、梓慎之言爲經，因以汨陳五行、矯誣上帝爲說經。大易、洪範，身無完膚。雖劉向亦不免，以及東京內學。本朝何嘗有此惡習，本朝人又不受矣，八也。本朝別有絕特之士，涵詠白文，窺獲于經，非漢非宋，亦惟其是而已矣，方且爲門戶之見者所擯，九也。國初之學，與乾隆初年以來之學不同，國初人卽不專立漢學門戶，大旨欠區別，十也。有此十者，改其名目，則渾渾圓圓，無一切語弊矣。」原注引焦澗如觀察論考據著作書，當刪去。

頁三百二十七行九，「潛研堂」當作「潛翠堂」。

頁三百二十九行二，「已」當作「巳」。

頁三百三十行十一，「職志蓋引申爲「標榜號召」之意，原注以爲「領袖」之意，當改正。

頁三百三十四行三，「淵賓」當作「淵蘊」。

頁三百三十七行十，「伯文」當作「伯元」。

頁三百四十七末行，「長洲」當作「長沙」。

頁三百四十九行九，「穎上」當作「穎上」。

頁三百五十四行五，「帙」當作「帙」。

頁三百五十七行三，「湖祥麟」當作「胡祥麟」。

頁三百五十八行二，「哇町」當作「哇町」。

頁三百六十二行四，「程灝」當作「程顥」，行六，「公治長」當作「公治長」。

本書出版以後，頗發見錯誤，因請友人王伯祥先生詳加閱訂，旋又蒙周雲青先生指正數處，并抄賜李繹所撰皮錫瑞傳。今乘本書收入「萬有文庫」之便，擇其要者，先成「訂正及補遺」，附於卷末，至標點或文字之小誤者，則以過於煩瑣，不復條舉，待再版時當詳加修正焉。

予同附識 十八，六，三十。